

目 录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八次会议议程·····	(441)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筹备情况的报告（书面）·····	(442)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议程（草案）·····	(445)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主席团、秘书长名单（草案）·····	(446)
关于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列席人员名单（草案）的说明·····	(447)
济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十六届〕第6号·····	(448)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补选市十六届	
人大代表和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	
变动情况的报告·····	(449)
关于济南高新区建设发展情况的报告·····	(450)
济南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关于高新区	
建设发展情况的调查报告（书面）·····	(454)
关于济南市城市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	(458)
济南市人大城建环保委员会关于全市城市	
管理工作情况的调查报告（书面）·····	(462)
关于济南市物流业发展情况的报告·····	(465)
济南市人大财经委员会关于物流业	
发展情况的调查报告（书面）·····	(469)

济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17年

第11号

1月24日出版

主办单位：济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邮政编码：250099

济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17 年

第 11 号

1 月 24 日出版

主办单位：济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邮政编码：250099

关于落实《市人大常委会一法一条例 执法检查审议意见》情况的报告·····	(473)
济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 济南市 2017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 的决议·····	(477)
关于济南市 2017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 的报告·····	(478)
济南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增补济南高新 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 名额的决定·····	(485)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增补济南高新 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 名额的报告·····	(485)
济南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关于增补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人民 陪审员名额有关情况的说明（书面）···	(486)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免名单·····	(487)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有关工作报告的意见·····	(488)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组成人员出席第八次会议名单·····	(492)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八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	(492)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八次会议议程

2017年12月27日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八次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

一、审议关于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报告；

二、审议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程（草案）；

三、审议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秘书长名单（草案）；

四、审议决定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草案）；

五、审议济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稿；

六、听取审议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补选市十六届人大代表和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变动情况的报告（草案）；

七、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济南高新区建设发展情况的报告；

八、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济南市城市管

理工作情况的报告；

九、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济南市物流业发展情况的报告；

十、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落实《市人大常委会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审议意见》情况的报告；

十一、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济南市2017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审议济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济南市2017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草案）；

十二、听取审议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增补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名额的报告，审议济南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增补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名额的决定（草案）；

十三、人事事项。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报告（书面）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8 日召开，会期四天半。现将筹备情况报告如下：

一、会议的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担负起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总结过去一年的工作，部署明年的工作任务，将会议开成一个民主、求实、团结、奋进的大会，动员全市人民紧紧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勠力同心、继往开来、砥砺前行、拼搏进取，扎实做好“打造四个中心，建设现代泉城”各项工作，努力把省会现代化建设推向新的水平。

二、会议的建议议程

1. 听取和审议济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2. 审议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济南市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8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济南市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与 2018 年计划；3. 审议济南市人民

政府关于济南市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审查济南市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 2018 年预算草案，批准济南市 2017 年市级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 2018 年市级预算；4. 听取和审议济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5. 听取和审议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6. 听取和审议济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7. 选举济南市出席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8. 选举济南市监察委员会主任；9. 补选济南市人大常委会委员；10. 其他事项。

三、会议日程安排

建议会议日程安排为：

1 月 7 日（星期日），上午 10 时前代表报到。

10 时 30 分，各代表团召开代表会议，推选团长、副团长；审议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会议议程草案；召开党员会议，建立临时党支部，划分党小组。下午 2 时 30 分，召开预备会议，通过会议议程，选举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4 时 30 分，召开“两会”中共党员代表、委员会议，市委书记王文涛同志讲话。5 时，召开主席团第一次会

议，通过有关事项。

1月8日（星期一）上午会议开幕。开幕后，拟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1月8日（星期一）至1月9日（星期二）上午，一天半时间。听取和审议济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济南市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8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济南市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审查济南市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与2018年计划、济南市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2018年预算草案；审议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

第二阶段，1月9日（星期二）下午至1月11日（星期四），两天半时间。听取和审议济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济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通过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选举办法；提名、酝酿、讨论会议选举的济南市出席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济南市监察委员会主任候选人名单和补选的济南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名单。

第三阶段，1月12日（星期五）上午，半天时间。会议选举；通过各项决议草案及其他事项等。会议闭幕。

四、会议的组织领导

（一）依照法律规定，选举产生会议主席团，由主席团主持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

召集并主持主席团会议。

（二）会议主席团的组成。建议由市十六届人大代表中下列人员组成：市委书记、专职副书记、不兼任政府职务的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市政协主席；担任过副市级以上领导职务的老同志；部分现职副市级领导；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秘书长；各代表团临时党支部书记、团长；其他有关方面的代表。

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的组成。建议由主席团成员中的市委书记、专职副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担任。

（三）会议主席团建立临时党委。临时党委的组成，建议由主席团成员中的市委书记、专职副书记、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书记、成员组成。其中市委书记任书记，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市委专职副书记任副书记。

（四）全体会议由会议执行主席轮流主持。会议执行主席由主席团常务主席，各代表团团长组成。

（五）代表审议会议各项报告和议案，主要是小组审议，也可根据需要分行业审议或以代表团为单位进行审议。驻高新区的代表、驻南部山区的代表分别组织审议（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到有关团参加审议时，参加联组审议）。

（六）会议的各项议案，将根据会议主席团的决定，由市人大各有关专门委员会审

查。计划预算草案由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审查。

五、会议代表团的组成

出席会议的代表，按惯例由历下区、市中区、槐荫区、天桥区、历城区、长清区、章丘区、平阴县、济阳县、商河县及解放军驻济部队组成 11 个代表团。市直机关的代表参加各自就选地区的代表团。

各代表团的召集人及临时党支部负责人，由各县区委和济南警备区党委提出。代表报到后建团时推选产生代表团团长、副团长，由党员代表选出临时党支部书记、副书记。

六、会议的列席人员

根据地方组织法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市的实际情况，建议不是市十六届人大代表的下列人员列席会议：部分担任过副市级以上领导职务的老同志；市人民政府组成人员；市委各工作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负责人；市政府其他需要列席部门主要负责人；人民团体主要负责人；市委、市政府不兼任部门正职的副秘书长；会议副秘书长；秘书处各组负责人；出席市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的委员（列席有关全体会议，听取有关工作报告）；其他有关负责

人。

七、会议的工作机构

会议设秘书处，在会议秘书长主持下负责处理主席团交付事项和会议日常事务工作。

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谭延伟同志为会议秘书长人选；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市政府秘书长，市委一名副秘书长，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及大会秘书处各组组长、总值班室负责人为会议副秘书长人选。会议秘书处下设秘书组、组织组、文起简报组、议案组、计划预算组、新闻宣传组、行政组、安全保卫组 8 个组及总值班室。

提交大会的各项报告已经完成起草，并广泛征求了有关方面的意见，提请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其他筹备工作正紧张有序进行。

会议驻地设在南郊宾馆，会场分别设在山东会堂和南郊宾馆俱乐部礼堂。

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议程（草案），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列席人员名单（草案）、常委会工作报告稿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以上报告及几个草案，请一并审议。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议程（草案）

2017年12月27日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
提请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一、听取和审议济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二、审议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济南市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8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济南市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与2018年计划；
- 三、审议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济南市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审查济南市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2018年预算草案,批准济南市2017年市级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2018年市级预算；
- 四、听取和审议济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 五、听取和审议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 六、听取和审议济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七、选举济南市出席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
- 八、选举济南市监察委员会主任；
- 九、补选济南市人大常委会委员；
- 十、其他事项。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主席团、秘书长名单（草案）

2017年12月27日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
提请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预备会议选举

一、主席团：（75名，按姓名笔画为序）

马玉星	马志勇	马纯济	王文涛	王以才
王平	王宏志	王拥华(女)	王继民	王勤光
印东(女)	冯雷	巩宪群(女)	朱云生	刘天东
刘西安	刘延文	刘建忠	刘海萍(女)	刘程华
刘勤(女)	齐建中	许强	孙良才	孙晓刚
孙积港	孙德顺	纪宝华	杜岩	杨峰
杨檬	苏树伟	李方金	李丛祥	李刚
李华贤	李全福(回)	李怀林	李启万	李凯声
李胜利	李锋	时文进	吴承丙	邹世平
宋广炎	宋玉国	宋永祥	张士强	张宗祥
陈宁宁(女)	陈勇	邵登功	卓长立(女)	国承彦(女)
孟宪伟	孟涛	孟祥桓	段青英(女)	姜涛
秦传滨	袁淑玲(女)	徐长玉	徐华东	殷鲁谦
郭鲁生	高淑贞(女)	韩宏伟(女)	蒋晓光	覃俊文
程德智	雷天太	雷杰(女)	臧浩	谭延伟

二、秘书长：谭延伟（兼）

关于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草案）的说明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地方组织法》的规定和《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方案》确定的原则，建议由不是市十六届人大代表的下列人员列席市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一、部分担任过副市级以上领导职务的老同志（40人）

二、市委各工作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15人）

三、市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32人）

四、不是市政府组成部门的其他部门（单位）和人民团体主要负责人（24人）

五、市委、市政府不兼任部门（单位）正职的副秘书长（6人）

六、市纪委副书记（2人）

七、市法院、市检察院各1名党组副书记（2人）

八、市政府驻外办事处主要负责人（4人）

九、中央、省驻济单位主要负责人（23人）

十、市管企业主要负责人（10人）

十一、会议秘书处各组负责人（22人）

十二、市人大常委会副局级以上领导干部（12人）

（以上共192人）

另外，出席市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的委员列席有关大会。

名单中个别部门（单位）的负责人在人代会之前如有变动再作补充、调整。

济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十六届〕第 6 号

历下区人大常委会补选赵玉海、刘大坤，历城区人大常委会补选李自军，章丘区人大常委会补选马志勇，济南警备区补选李怀林为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同意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确认以上 5 人的代表资格有效。

历城区人大常委会接受了李占国因工作变动提出的辞去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章丘区人大常委会接受了牛余刚因个人原因提出的辞去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依照代

表法的有关规定，李占国、牛余刚的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资格终止。

历下区选举的王锡峰代表调离我市，其代表资格自行终止，其担任的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

截至目前，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 499 人。

特此公告。

济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 年 12 月 28 日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补选市十六届 人大代表和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 变动情况的报告

——2017年12月27日在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吕洪涛

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现将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七次会议以来补选市十六届人大代表和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变动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代表补选情况

按照选举法的有关规定，因工作需要，2017年12月21日历下区人大常委会补选赵玉海、刘大坤，历城区人大常委会补选李自军，章丘区人大常委会补选马志勇，济南警备区补选李怀林为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2月22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对各选举单位的补选工作和选举结果进行了审查，认为补选程序和得票数符合法律规定，提请本次常委会会议审议确认以上5名同志的代表资格有效。

二、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变动情况

历城区人大常委会于2017年12月21

日接受了李占国因工作变动辞去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章丘区人大常委会于2017年12月21日接受了牛余刚因个人原因辞去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经审查，同意历城区人大常委会、章丘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代表辞职的报告。按照选举法的有关规定，提请本次常委会会议审议确认李占国、牛余刚的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资格终止。

历下区选举的王锡峰代表因工作原因调离我市，根据代表法的有关规定，其代表资格自行终止，其担任的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

这次代表补选和资格变动后，我市有市人大代表499名，空额5名。

以上报告，请审议。

关于济南高新区建设发展情况的报告

——在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上

市委常委、高新区管委会主任 王宏志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济南高新区建设发展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一、今年以来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经过去年代管辖区调整，高新区目前已形成中心区、高新东区、临空经济区、章锦片区、创新谷片区五大片区，总面积 318 平方公里，辖 5 个街道办事处、182 个村居（社区），常住人口超过 40 万。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全市“打造四个中心，建设现代泉城”的中心任务，深入推进“再次创业”，以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为核心，以深化改革和优化服务为驱动，解放思想，扎实苦干，全区经济社会继续保持了良好发展态势。1-11 月份，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31 亿元，同比 9.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232.8 亿元，同比增长 19.54%。截至 12 月 15 日，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0.6 亿元，同比增长 14.6%，较上年增收 12.8 亿元，成功跻身“百亿方阵”。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91.6%，较上年提高 4.6 个百分点，经济发展的规模

和效益显著提升。

（一）招商引资成果丰硕。新成立了以中欧制造业和国际物流业为主导产业的两个特色招商园区，园区总数从 8 家增加到 10 家，加上 3 个招商窗口服务单位，形成了“10+3”的招商体系和 300 多人的服务队伍，“大服务、大招商”格局进一步充实，服务保障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围绕“一区两城两谷”的发展定位，各专业园区精细化、精准化深耕产业链招商，全区招商引资呈现出了良好势头。1-11 月份，完成实际利用市外资金 33.1 亿元，增幅 21.3%。已签约项目 118 个，总投资额 785 亿元，实际引进 1-10 亿元项目 57 个，10-100 亿元项目 10 个，100 亿元以上项目 3 个，其中国内 500 强项目 8 个，世界 500 强项目 10 个，超额完成了全年任务。招商引智引才亮点纷呈，8 月份，鲁商新动能科技城、氢动能新能源汽车产业等 27 个新动能项目集中签约落户，总投资额超过 1600 亿元；10 月份，成功举办第三届中德中小企业合作交流大会，21 个项目集中签约，其中招商引资项目 16 个，招才

引智项目 5 个，探索了一条“以项目带人才”的“双招双引”新路子。截至目前，高新区新增市场主体 10657 户，其中新增企业 7322 家，同比增长 28.9%，新增注册资本 1248.24 亿元，户均注册资本 1700 万元。

（二）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将项目作为带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牛鼻子，毫不放松、持之以恒的加快项目建设。年初，根据全市重点项目计划和高新区实际，优中选优确定全区重点项目清单，实行“月通报、季考核、年评选”制度，按照一个项目、一个管委会领导、一个专业园区、一名具体责任人的“四个一”项目机制，随时协调解决有关困难和问题，保障项目顺利实施。1-11 月，全区 31 个已开工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60 亿元，其中 23 个市级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24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90%。山东工研院科研孵化基地首期 4.4 万平方米已竣工，产业基地主体建筑封顶，工研院创新中心正式启用。综保区空港功能区项目仅用 150 天，建设完成了海美国检综合楼、综保区卡口、监管仓库、海关围网巡逻道和围网内纵横主要道路，全部达到了封关验收条件。国际学校项目已经完成施工道路建设，开始土方施工。大数据与现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量子科技等千亿级产业顺利推进，成功建成全球首家量子通信党政专网，启动了“量子谷”规划建设相关工作，着力打造全球量子产业高地；全面启动数创公社建设，规划 100 万

平米的大数据产业基地已具雏形，起步区已签约入驻一批大数据企业。

（三）创新引领能力不断增强。以获批山东半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为契机，加快提升产业层次、优化产业结构。健全完善人才、技术、知识产权保护以及大数据背景下的业态迁移平台、国际合作平台等产业发展支撑体系，打造一流创新创业生态。中德中小企业合作示范区、“侨梦苑”顺利批复，中科院、工研院合作项目顺利落地，建立了海外中德中小企业协同创新中心、济南-万达产业合作办公室，对外合作交流加快推进。修订出台高新区“双创 20 条”，重点加大对人才创业、双创载体、中小微企业融资、科技成果转化、新经济企业培育方面的支持力度，探索扶持企业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全年预计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148 家，总数达到 514 家，占全市的一半以上，可超额完成年度目标（市定目标是 509 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预计增长 6 个百分点，达到 71%；新增国家特色产业基地创新平台 3 家，总数达到 5 家；新增众创空间、科技孵化器 11 家，总数达到 49 家；新增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 15 家，总数达到 134 家；新增国际、国家标准 4 项，总数达到 68 项；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 30.8 亿元，同比增长 30.7%。累计建设海外孵化器 3 家，海外研发机构 10 家。上市企业总数达到 110 家，总量位居全国高新区前列。其中，新三

板挂牌企业 88 家，位于国家高新区第 4 位，占全市总量的 57.9%，占全省总量的 13.9%。全区研发人员 4.5 万人，占从业人员总量的近 20%，院士 19 名，国家千人计划 35 人、万人计划 3 人、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 9 人，省“泰山学者”计划 92 人，连续三年被山东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人才工作先进单位”。今年被国家人社部认定为“国家级专家服务基地”。

（四）发展环境持续改善。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拆违拆临等重点工作中为契，进一步加大投入，加快规划建设步伐，完善各项软硬环境，高新区整体产业承载力和对外美誉度显著提升。特别是突出旅游路、会展中心等重点路段片区，集中人力物力持续综合整治，四供两排和道路功能得到进一步完善，亮化绿化美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城市建设驶入快车道，开始了从开发到优化的转变。着眼拉长社会事业短板，全力加快教育、医疗、居住、购物等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发展，综合配套能力大幅提升。2 月份与山大基础教育集团签订合作办学协议，成立了全市第一家国际学校--济南托马斯（国际）实验学校，同时积极协调推进国际医院建设，提升高新区国际化服务功能。强化社会治理，大力推进法治高新、和谐高新、平安高新、诚信高新、智慧高新、洁美高新“六个高新”建设，营造了和谐稳定发展氛围。

（五）体制机制改革持续深化。在完成

“大部门制”整合、全员聘任制和 KPI 考核等改革关键事项的基础上，深入研究、精心梳理，着眼流程再造、提高效率，实现部门整合后的物理融合到化学融合的根本转变。特别是在项目建设手续办理上，着眼消除自由裁量权，强化事前服务、事后监管，实现了协同预审、并联审批，在要件齐全的前提下，大大缩短办理时限，探索实施了一批“十天办结制”，切实提高审批效能，有力推动了项目建设。将改革从机关向其他领域延伸，在全国率先实施了教师聘任制改革，组建高新区基础教育集团，在全区 34 所学校中推行全员聘任制，1700 多名教师自愿封存编制，主动参加 KPI（关键绩效）考核，人人有指标，个个有压力，充分调动了教师积极性和创造性，教育教学质量呈现质的飞跃。

二、明年工作的总体思路和打算

2018 年，高新区将认真贯彻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向高质量发展聚焦发力，全面落实“1+454”工作部署，探索实践“生态赋能”发展模式，将高新区打造成发展高科技、培植新产业、培育新动能的策源地，加快建设国际一流高科技园区。

一是坚持新发展理念，打造“四个中心”主战场。经济中心方面，围绕全市科技商务特区(TBD)发展定位，依托汉峪金谷、舜泰

广场等载体,发挥人流集聚、信息集聚优势,大力培育税收“亿元楼”,发展企业总部和总部型经济,打造总部聚集、智慧密集的高端区域。科创中心方面,推动工研院、创新谷、各种孵化器等平台载体建设,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形成现实生产力。实施量子产业重点突破,抓好标准制定,推进量子谷建设,加快量子技术工程转化和产业化,壮大量子技术产业集群。金融中心方面,在牢牢抓住银行、保险、证券等传统业态的同时,注重发展新金融、类金融,主打财务公司、资管公司、金融租赁、融资租赁、汽车金融等新兴业态,让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增强产业发展抗风险能力。物流中心方面,重点推进内陆港规划建设。以临空经济区为中心,依托综合保税区、机场、小清河海河联运航道济南港、中邮济南邮政互换局,建设空港功能区,突出抓好综保区申建验收工作,协调保障机场规划扩建工作。做好与董家铁路货运枢纽,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黄河北物流聚集区的衔接,打造多式联运内陆港区,推动“四个中心”建设实现“三年有突破”。

二是坚持改革开放,扎实推进五大任务。发挥既有的大部制改革等体制机制优势,进一步将改革向纵深推进,将开放向高水平提升,为招商引资等重点工作注入强大活力和后劲。关于招商引资,进一步发挥好10家专业园区,针对300多人招商队伍,组织开展相关培训,进一步提升招商专业化

水平,走好专业化招商路子。以更加精准精细为方向,根据产业发展量身定做扶持政策,探索制定专业配套措施政策,同时加强学习借鉴,敢于叫响“全市最优”政策品牌。延伸世界触角,对照国际标准,以海外孵化器、研发中心为平台,以国际化产业合作为路径,加快“走出去、请进来”,用好用活“拿来主义”,快速迈向世界技术链和价值链高端。关于项目建设。以强化项目管理为重点,拉出单子,强化保障,千方百计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根据发展需求,科学安排棚改旧改(征收拆迁);坚持高压态势,铁腕推进拆违拆临、建绿透绿;着眼提升品位、打造亮点,加快提高城市更新工作水平。

三是坚持以人为本,打好四大攻坚战。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发挥高端产业优势,运用高技术手段在治堵、治霾、脱贫攻坚中取得完胜,使人民群众共享发展成果,真正增强获得感。关于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建设,高新区的临空经济区在先行区以内,下一步将突出抓好规划衔接、交通连接和基础设施建设,做好协同发展文章。

四是坚持优化发展环境,推进生态赋能式发展。认真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深刻认识产业发展保障要素的深刻转变,努力构建符合产业需求的全产业链保障环境,加快要素聚集融合,形成生态圈、生态群落,戮力抢占大数据、量子技术和人工智能发展风口,争做新科技革命的“领跑者”。具体工

作中突出抓好五大生态构建,即充满活力的创新创业生态、青山绿水的自然生态、公平法治的社会生态、简洁高效的政务生态和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为加快建设国际一流高科技园区提供强大保障。

新的一年,高新区将以党的十九大为新的历史起点,自觉对标省委“走在前列”、市

委“一个率先,两个基本”奋斗目标,解放思想、提高标杆,进一步强化龙头意识,发挥全市经济科技主战场作用,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协调发展,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进程中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 关于高新区建设发展情况的调查报告(书面)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 2017 年工作要点安排,为协助常委会会议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高新区建设发展情况的报告,11 月至 12 月,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和工作室对高新区建设发展情况进行专题调研。调研组听取了高新区管委会相关工作情况汇报,实地察看高新区互联网品牌孵化基地运营情况、韩都衣舍等重点电商企业发展情况及济南科技风险投资公司运营情况,组织座谈交流,听取意见建议。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今年以来高新区建设发展成绩显著

今年以来,高新区紧紧围绕全市“打造四个中心,建设现代泉城”中心任务,深入推进“再次创业”,以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为

核心,以深化改革和优化服务为驱动,努力在推进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上狠下功夫,高新区经济社会发展态势良好,为全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起到了带动示范作用。1-11 月份,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31 亿元,同比增长 9.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232.8 亿元,同比增长 19.54%。截至 12 月 15 日,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0.6 亿元,同比增长 14.6%,较上年增收 12.8 亿元,成功跻身“百亿方阵”,经济发展的规模和效益显著提升。

聚集高端,加快构建“一区两城两谷”。围绕“一区两城两谷”的发展定位,各专业园区精细化、精准化深耕产业链招商,全区招商引资呈现出了良好势头。1-11 月份,完成

实际利用市外资金 33.1 亿元，增幅 21.3%。已签约项目 118 个，总投资额 785 亿元。成立了以中欧制造业和国际物流业为主导产业的两个特色招商园区，园区总数从 8 家增加到 10 家，加上 3 个招商窗口服务单位，形成了“10+3”的招商体系和 300 多人的服务队伍，“大服务、大招商”格局进一步充实，服务保障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将项目作为带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牛鼻子，年初，根据全市重点项目计划和高新区实际，优中选优确定全区重点项目清单。1-11 月，全区 31 个已开工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60 亿元，其中 23 个市级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24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90%。大数据与现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量子科技等千亿级产业顺利推进，成功建成全球首家量子通信党政专网，启动了“量子谷”规划建设相关工作，着力打造全球量子产业高地；全面启动数创公社建设，规划 100 万平方米的大数据产业基地已具雏形，起步区已签约入驻一批大数据企业。

创新引领，发展动力加快转变。以获批山东半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为契机，加快提升产业层次、优化产业结构。健全完善人才、技术、知识产权保护以及大数据背景下的业态迁移平台、国际合作平台等产业发展支撑体系，打造一流创新创业生态。中德中小企业合作示范区、“侨梦苑”顺利批复，中科院、工研院合作项目顺利落地，建立了海

外中德中小企业协同创新中心、济南-万达产业合作办公室，对外合作交流加快推进。修订出台高新区“双创 20 条”，重点加大对人才创业、双创载体、中小微企业融资、科技成果转化、新经济企业培育方面的支持力度，探索扶持企业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全年预计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148 家，总数达到 514 家，占全市的一半以上。新增国家特色产业基地创新平台 3 家，总数达到 5 家；新增众创空间、科技孵化器 11 家，总数达到 49 家；新增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 15 家，总数达到 134 家；新增国际、国家标准 4 项，总数达到 68 项。上市企业总数达到 110 家，总量位居全国高新区前列。

优化环境，发展后劲不断加大。进一步加大投入，加快规划建设步伐，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拆违拆临等重点工作中为契，完善各项软硬环境，高新区整体产业承载力和对外美誉度显著提升。特别是突出旅游路、会展中心等重点路段片区，集中人力物力持续综合整治，实现了从开发到优化的转变。着眼拉长社会事业短板，全力加快教育、医疗、居住、购物等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发展，综合配套能力大幅提升。与山大基础教育集团签订合作办学协议，成立了全市第一家国际学校--济南托马斯（国际）实验学校，同时积极协调推进国际医院建设，提升高新区国际化服务功能。全区教育、医疗、居住、购物、餐饮、娱乐等相关配套设施不断完善，

宜居、宜业的良好环境初步形成。

加快改革，发展活力日益增强。按照市委“企业化管理、市场化运作、专业化服务”的要求，今年以来高新区在加快完成“大部门制”整合、全员聘任制和 KPI 考核等改革关键事项的基础上，着眼流程再造、提高效率，初步实现部门整合后的物理融合到化学融合的根本转变。特别是在项目建设手续办理上，着眼消除自由裁量权，强化事前服务、事后监管，实现了协同预审、并联审批。探索实施“十天办结制”，在要件齐全的前提下，大大缩短办理时限，切实提高审批效能。将改革从机关向其他领域延伸，在全国率先实施了教师聘任制改革，组建高新区基础教育集团，在全区 34 所学校中推行全员聘任制，1700 多名教师自愿封存编制，主动参加绩效考核，人人有指标，个个有压力，充分调动了教师积极性和创造性，教育教学质量呈现质的飞跃。

二、存在问题及工作建议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必须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战略支撑。高新区作为区域创新的引领高地、“四个中心”建设的主力军，更应该承担起国家使命，奋力拼搏创新，走在前列。如何依靠特色优势继续发挥主力、先锋和示范的带头作用，建成国内一流科技园区，高新区还有一些需要解决的问题

和困难，主要是：创新能力还有待于进一步增强，特色产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不够突出，企业高端研发能力有待提高，核心竞争力需进一步增强；引进高层次领军人才的成效还不够大，人才科技优势没有得到充分发挥；创新人才的培养和引进需进一步加强。为此建议：

一是聚合区域创新资源，着力促进产业转型升级。要紧紧围绕“1+454”工作体系，加快整合相关职能，继续深化机制体制改革，全面提升行政服务效能。进一步明确高新区“创新驱动、产城融合”发展战略，积极推进科技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形成以创新引领园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良好局面。要把高新区的创新发展同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有机融合起来，整合一切有利于园区创新发展的资源和要素，形成推动高新区发展的强大合力。要坚持用足、用好、用活各项推动创新发展的优惠政策，坚持市场机制和政府引导相结合，坚持遵循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规律，坚持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形成有利于高新区创新发展的促进体系。

二是强化创新创业保障，着力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坚持创新驱动，注重发挥省会科技创新资源丰富的优势，加大创新活动支持力度，加强创新体系建设，完善协同创新机制，吸引全国特别是京沪地区高端研发资源聚集。全面深化与海外企业的科技合作交流，推动中小企业走出去和对海外高端技术的

引进应用。大力发展大数据与新一代信息技术、量子科技等产业,加快推动产业迈向中高端,为“四个中心”建设提供强大支撑。要不断完善政府引导和社会资本有机结合的创业投资机制,鼓励企业加大创新投入,开展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集中科研力量,突破一批制约企业发展的核心技术和和关键技术,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发明、品牌和标准。大力推进众创、众包、众扶、众筹,加快构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支撑平台。促进科技中介服务集群化发展,建立多层次创业导师服务队伍,完善孵化服务机制,推动更多的群体投身创业创新活动,使高新区真正成为先进技术的承接地和扩散地,成为高新技术的原产地和产业化基地。

三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着力打造国家一流人才特区。进一步形成更具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优势,以重点产业和重点区域需求为导向,坚持高端引领和整体开发相统一、培养本地人才和引进海内外人才并重,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突出园区主阵地和用人单位主体作用,加快打造有利于培养、集聚、用好人才各类创新创业平台。要强化

人才投入优先保障,发挥政府投入引导作用,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个人等有序参与人才资源开发和人才引进。最大限度释放人才红利,营造有利于人人皆可成才和青年人才脱颖而出的环境,倡导崇尚专业、爱岗敬业、工匠精神的社会氛围。

四是打造一流生态环境,着力营造对外吸引力。新常态下招商引资的吸引力在于营造适宜产业发展的生态环境,高新区要以打造专业化园区为突破,整合招商服务体系,以营造“高素质、低成本”的企业营商环境为重点,着力构建“大服务、大招商”格局,完善从招商引资到落地建设、投产运营、扶持壮大全过程、多层次的服务全覆盖,尽快形成适宜企业发展的“生态环境”。要进一步加大《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的宣传贯彻力度,加快配套制度的建设和完善,积极运用《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调整各方面关系,推进依法治区、依法兴区和依法强区进程,将高新区的各项工作纳入法制化和规范化轨道,促进高新区创新发展、科学发展、依法发展。

2017年12月25日

关于济南市城市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

——2017年12月27日在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上

济南市城管局（市城管执法局）局长 吕灿华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济南市城市管理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2017年，全市城管系统紧紧围绕我市“453”工作体系，以推进城管“工作责任制、事项考核制和作业标准化”（简称“两制一化”）为抓手，全力以赴，扎实开展拆违拆临大攻坚、创城百日大决战、环保督察大保障、市容秩序大整治、城管业务大提升和“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拉练了城管作风，检验了城管效能，考验了城管担当，展示了城管风采，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为我市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做出突出贡献，赢得了社会各界的认可和好评。济南市政府在全国城市管理工作现场会上做了典型经验介绍；市城管局（城管执法局）连续4年保持全国文明城市称号；“强、转、树”专项行动受到住房城乡建设部通报表扬；所属事业单位均为省级文明单位，市机械化清扫大队先后荣获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全国文明城市称号；我市被国家旅游局命名为全国“厕所革命”先进市。

一、今年主要工作及成效

——拆违拆临行动成效显著。全市累计拆除违法建设68683处、3286.9万平方米，拆除违法户外广告17293块，全力拿下了趵突泉西片区、“青龙峪”别墅群等一大批违法建设“硬骨头”，完成违法建设、违法广告的“年度拆除指标任务”分别为118%和102%，取得重大历史性突破。我市先公后私、台账管理、联合惩戒、督导问责等经验做法和“济南速度”，受到广泛赞誉，“规划即法”观念深入人心。重庆、青岛等31个城市来济南专题学习拆违拆临经验。住房城乡建设部在福州召开的全国拆违工作推进会上，我市作了经验介绍。人民日报、新华社等中央媒体多次报道，为济南做法点赞。

——创建文明城市勇当主力。坚持“创城为民、靠民、不扰民”，对标5项牵头11类创城指标，全面展开露天烧烤、占道经营、非法小广告、垃圾死角、渣土运输等市容环境集中治理提升行动，动员和发动社会各界，全方位、多角度参与城市管理工作，切实把社会动员起来，把群众组织起来，让市

民参与进来。特别是决战决胜的 150 多天里，全市城管系统以“召之即来、来之即战、战之能胜”的决心和勇气，奋勇争先、猛干实干，为我市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增光添彩。圆梦之际，我们迅速推出“六个不动摇”和“十个常态化”措施，坚持标准不降、劲头不减、措施不弱、力度不软，坚决用“创城”标准打造城市管理新常态，切实巩固好、提升好、深化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杆线专项治理快速推进。建立了治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统筹协调杆线涉及的各方面关系，整合有关部门力量，集中破解审批、入地等难点瓶颈，充分发挥街办和社区作用，铆足干劲、对标作战，合力绞杀城市“蜘蛛网”。针对不同线缆类型、不同外部环境，采取入地、捆套、扣盒、剪除、拆除、更新等方式，因地制宜、分类处置，治理完成 716 条道路 648 处住宅小区的杆线线缆 2 万余公里，城市视觉效果有效改善。

——背街小巷容貌焕然一新。背街小巷整治工作是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一项重要任务，我们按照“点上出彩、面上开花、线上结果”的思路，全面展开“市政设施、功能照明、建绿增绿、人居环境、市容秩序”等六大整治行动，集中治理背街小巷 1633 条，整修路面 34 万平方米，粉刷墙体 65 万平方米，绿化补植 12 万平方米，清理非法小广告 34 万处、垃圾死角 3 万余处，修设路灯 2 千盏、果皮箱垃圾桶 7 千余个，打造了德

邻里、鞭指巷胡同等一批泉城特色街巷。

——城市环境秩序大幅提升。露天烧烤划定“禁烧区”，占道经营严管重罚，执法方式变“喊、劝、撵”为“查、扣、罚”，共取缔露天烧烤 800 余家，取缔占道夜市、农村大集及摊点群 124 处，取缔流动商贩 6 万人次，规范店外“伸舌头”经营 5 万处（次），绕城高速以内基本消除露天烧烤，占道经营造成的交通压力得到有效缓解；严格落实建筑渣土管理“五条军规”，先后对 90 辆渣土车摘牌停运，对 222 处施工工地现场整改，对 78 家运输单位限期整改和约谈；城乡环卫一体化实现全覆盖认定；年内收运处理生活垃圾 157 万吨（日均 4792 吨，累计发电 2.66 亿度），全市近 3000 家餐饮单位已纳入统一收运，日均收运处理餐厨垃圾量持续稳定在 300 吨以上；城区主次道路机扫率、洒水冲刷率分别达到 96%、98%，为我市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打下坚实基础。

——铁路沿线治理成效明显。坚持高点定位、高标规划、高效推进，采取“拉网式”摸底、“地毯式”排查、台账管理、销号清零等措施，大力开展环境卫生治理、沿线容貌提升、违建临建拆除、造林绿化等行动，省、市排查铁路沿线环境 1526 处问题全部整改完成，全市 313 公里铁路沿线脏乱差现象基本消除，宜林宜绿地段绿化率达到 98% 以上，打造了市中区井家沟、槐荫区美里村等 20 处景观节点，初步建成铁路沿线绿色生

态长廊，八区一县全部通过省级验收，《中国建设报》多次专题报道我市铁路沿线治理工作经验做法。

——城市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出台了《济南市城市管理综合考评工作方案》，采取部门联考、社会评价、第三方测评等方式，组织实施了三个季度的城市管理综合考评（正在组织实施第四季度考评），公开奖前罚后，严格督办问题整改，各县区党政一把手投入城市管理工作力度空前加大，切实发挥了“以考促管、以考促改、以考促靓”的作用。

今年的工作，我们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然存在不平衡、欠精细、有反复、存短板的问题，与市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还有不少差距。

二、明年主要工作思路和打算

2018年，我们的总体思路是：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统领，坚持以市民为中心理念，聚焦全市“1+454”工作体系，深入推进城市管理精细化、标准化、智慧化、法治化，发扬“绣娘精神”，南学杭州、上海，北赶北京、大连，全面推行“两制一化”，努力打造“整洁有序、和谐优美”的省会城市环境。

（一）强化机制引领，全力推进城市管理精细化。树好城市管理“风向标”。进一步制定科学的考核方案，细化考核标准，明确考核项目，突出考核重点，创新考核方法，严格结果运用，在各县区推行城市管理全面

考核、层级考核机制，切实通过考核推动城市管理工作全面落实、全面提升。念好城市管理“紧箍咒”。全面推进岗位责任制，把工作责任明确到每一个岗位，分解到每一名人员，充分调动起每个岗位、每名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让所有人共担压力、共担责任、主动作为，压紧压实责任追究，彻底纠治“干好干坏一个样，干与不干一个样”等不良风气和行为。把好城市管理“度量衡”。全面推行城市管理标准化作业、标准化管理、标准化执法，建立起系统完善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体系。进一步完善城市管理的责任、监督、考核与奖惩机制，持续改进和优化工作标准，用城市管理的标准化推进精细化、实现长效化。

（二）坚持依法治理，大力实施拆违拆临决胜战。按照拆违拆临三年总体部署，在2017年首战告捷的基础上，结合“北跨”和“中疏”战略，围绕“双减双增”目标，实现拆违拆临与政府公信、民生福祉、发展空间、省会形象的同步发展。拆控并举。台账管理、有奖举报、追责问效、联合惩戒等多措并举，继续大力拆除违建临建；同时健全完善违法建设防控机制，实现违法建设“零增长”。分类处置。坚持“应拆尽拆、一把尺子量到底”原则，对确属公益性质、立即拆除会对民生造成重大影响的无证建筑，采取区初审把关、市集中统一研究的方式进行分类处置；对便民保障设施，统筹做好“改、变、留”三

篇文章。其余违法建设原则上应依法拆除。统筹拆建。开展“拆、清、绿、美”闪电行动，“拆、清、绿、美”工作同步研究、同步实施，实现“即拆、即清、即绿、即美”一体化推进。先拆后决。按照“先依规拆除、后补偿处理”的方法，积极推进出让、拍卖设置期限未了的户外广告设施的拆除工作。着力推进牌匾标识和楼宇名称的清理整治，规范设置行为，美化城市空间。开展“无违建”创建活动。按照“五达标”要求（即：违法建筑拆除达标、新增违法建设管控达标、拆后土地利用达标、信访维稳处置达标、长效管控机制建立达标），切实开展无违建社区、村居、街镇创建活动，健全完善违法建设长效管控机制，让无违建成为新常态。

（三）加快垃圾分类，全面打响城市垃圾歼灭战。按照“大清除、长效化、细分类”的总体思路，发动全社会力量，全力实施垃圾治理，让城市更加清洁。动员市、区、街、居以及机关单位、企业、学校等各方面力量，采取全面排查、建立清单、跟踪督导方式，集中清除城乡各类积存垃圾；实行网格定责、专人盯守、举报投诉、奖罚并举等措施，达到垃圾日产日清。制定出台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加快建立我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形成法治引领、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垃圾分类制度。试行市民家庭装修垃圾和废旧家具免费收

集处理，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变城市废弃物为再生新资源。

（四）坚持严管重罚，坚决打赢城管“蓝天保卫战”。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总体要求，盯、管、控、考、罚并举，实现城市管理和作业对大气污染产生的影响明显下降。加强建筑渣土管理。严管重罚工地源头、运输途中和消纳场倾倒违规行为，实施建筑垃圾处置企业诚信体系建设，推进建筑垃圾消纳场建设，消纳、覆盖、绿化、造景一体化推进。环卫保洁整体提升。全面推进环卫保洁企业化、市场化、标准化、精细化，实现环卫保洁合理投入、高效运行、水平提升。大力推进露天烧烤治理。严格露天烧烤整治，进一步巩固提升露天烧烤治理成果。

（五）提升城市品质，全力开展城市容貌攻坚战。以巩固提升文明城市创建成果为抓手，对标“平、亮、绿、美、净、齐”要求，制定出台进一步推进城市形象提升行动计划，细化标准、量化考核、压实责任，全面开展城市形象提升“十大行动”。深入开展城市杆线整治，实施夜景亮化工程，让城市空间更加优美整洁；全力开展城中村、城郊结合部环境综合整治，努力解决脏乱差问题；大力实施城市出入口和窗口提升行动，塑造城市新门面；深入推进“厕所革命”，力争新建改造公厕 200 座，全面提升公厕建设管理水平；深入开展背街小巷、占道经营、门头牌匾、封门堵窗、“三高”沿线（高铁、高速、

高架桥)、非法小广告专项治理提升行动,使我市的市容环境、城市品质得到大幅度提升。

(六)坚持以人为本,大力实施城管作风持久战。坚持依法管理、文明执法,集中开展全市城管系统党风政风行风提升行动,加强教育、培训、管理和考核,加强街办城管科和协管员管控,实施城管协管人员“审、进、管、退”的管理制度,把城管队伍打造成党委政府的先锋队、市民百姓的贴心人。坚持开门办城管、主动办城管、依靠群众办城管,充分运用微信、微博、短信平台等现代网络信息技术,联合社会各界,持续有效地推进“城管开放日、城管进社区、环境脏

乱差有奖举报、市民一线体验”等公益活动,广泛开展“道路保洁、清理垃圾、上街宣传、清理乱贴乱画、制止占道经营和劝阻不文明行为”等活动,扎实推进“门前市容环境责任制”,形成全社会共管共建共享文明城市的浓厚氛围。

总之,新的一年,我们将继续举全系统之力,对照党的十九大新要求,对照人民群众新期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勇于担当的政治态度、扎实有力的工作措施、群众期盼的实际成效,让城市的管理更有力度、服务更有精度、环境更有亮度、民生更有温度、形象更有风度。

汇报完毕,不当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济南市人大城建环保委员会 关于全市城市管理工作情况的调查报告(书面)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 2017 年工作安排,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将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全市城市管理工作情况的汇报。为协助常委会听取审议这次汇报,市人大城建环保委员会及工作室于 12 月上中旬对我市城市管理工作进行了调查,听取了市城管(执法)局的汇报,实地察看了我市城

市管理工作情况,并赴外地进行了学习考察。现将调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今年以来,全市城管系统紧紧围绕我市“453”工作体系,全力以赴,扎实攻坚,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一)全力打好拆违拆临攻坚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和“绿色、共享”理

念，按照“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控新治旧、司法保障”的原则，采取党员带头、先公后私、台账管理、市区联动、督导问责、联合惩戒等措施，分三期7批次有序推进拆违拆临工作。2017年，全市共拆除违法建设6万余处，面积3000多万平方米，一大批违法建设“硬骨头”被拆除。拆除违法户外广告17000多块，面积90多万平方米，八一立交桥、长途汽车总站、旅游路等一大批主次干道两侧、重点场所周边“遮天挡景”的违法户外广告基本清除完毕，牌匾标识私设乱设等“乱象”基本消灭。同时，拆违拆临地块绿化美化后，提高了城市生活品质；一批惠民便民举措落地实施后，民生需求得以化解。市民积极为拆违拆临点赞，党委政府公信力明显增强。

（二）认真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全市城管系统按照“平、亮、绿、美、净、齐”要求，对标5项牵头11类创城指标，扎实开展市容秩序大整治，分别开展了杆线专项整治、背街小巷集中整治、占道经营整治、牌匾标识和乱贴乱画整治、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等，全市已完成整治道路716条，已完成整治住宅小区648处，线缆入地3854公里，拔除线杆1844个，整治背街小巷1633条，整修路面34万平方米，清理占道经营2.5万处，拆除乱搭乱建9708处（139万平方米），取缔流动商贩57559人次，清除乱贴乱画、非法小广告32万余处次，全

市313公里铁路沿线排查出的1526处环境问题全部整改完成，整改率100%。通过整治行动，极大的提升了我市的市容市貌，为我市成功创城打下坚实基础。

（三）深入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全市城管系统以迎接中央环保督察为契机，以问题为导向，对由点到面反映出的系统性、根源性、长期性、顽固性问题，坚持当前和长远、治标与治本相结合，预防和整治齐用力，在道路扬尘、渣土扬尘、露天烧烤等治理上下大功夫、狠功夫，实现了道路24小时全天候机械化作业，从严整治渣土处置运输中超量装载、不密闭、撒漏乱倒、带泥上路等行为，绕城高速以内基本消除露天烧烤，不断提升了生态治理和环境保护工作成效。

（四）持续推进城管业务提升工作。坚持示范引领，全面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开展了以农村道路保洁机械化、垃圾收运规范化、日常管理长效化、设施配置提升为重点的城乡环卫一体化深入作业，各县区农村乡镇已完成2.5万个垃圾桶的更换，升级改造14座垃圾转运站，53个乡镇驻地实行了道路保洁机械化，更换密闭垃圾收集车24辆，打造了南部山区城乡环卫一体化示范区和城乡环境示范区，在全省城乡环卫一体化满意度电话调查中排名上升3位。坚持能力提升，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达到新高度。全市具有一定规模的4000余家餐饮单位，已有约3000家纳入统一收运，日均收

运处理量持续稳定在 300 吨以上，位居全省乃至全国前列，并顺利通过 5 月初的国家食品安全城市暗访。坚持基础打造，全面提升设施项目建设。市垃圾二厂光大焚烧发电扩建项目主体工程已完成 3/4，填埋场二期主体工程基本完成，长清马山生活垃圾暨污水处理厂污泥焚烧发电 PPP 项目，市城管局正配合有关部门积极推进。坚持考核问责，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全市城市综合管理考核工作在考评重点、组织模式、考评标准、考核方法、结果运用等方面进行了大胆探索。组织实施城市管理综合考评，由市政府组织召开点评会进行排名通报，实施经济奖惩，根据排名奖前罚后，考评结果作为各县区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指标的重要依据，切实达到了“以考促管、以考促改、以考促靓”的目的。

二、意见建议

调查认为，我市城市管理工作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值得充分肯定。但是，当前城市管理工作任务仍然繁重，与许多先进城市相比和人民群众期盼还有不小的差距。要继续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勇于担当、主动作为、久久为功，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一）要实现精细化管理。习近平总书记说过，“城市管理应该像绣花一样精细”，治理的走线顺不顺、针脚密不密，决定了城市运行是否更有序、更安全、更干净。实施精细化管理，不仅可以倒逼城市规划、设计

及建设等前端环节，还有利于完善城市治理体系，提高城市治理能力，全面改善城市面貌，建设美丽山水城市。要重视过程管理、流程优化和细节管理，追求高质量、高效益。包括管理对象、管理制度、管理手段、管理职责、考核评价等都要做到精细化，做到“全行业覆盖、全时空监控、全流程控制、全手段运用”等高效能管理，实现城市在有效管理中的协调运行。

（二）要实现标准化管理。要建立健全城市管理标准体系，为城市精细化管理提供标尺和依据。目前，城市管理领域的标准建设还存在“缺、低、散、虚”等问题。要对标国际标准，城市管理的各个方面都要向世界先进水平看齐。要完善体系，聚焦技术标准、管理标准等领域，没有标准的要尽快制定，偏低的标准要抓紧提高，相互打架的标准要进行梳理，逐步实现城市管理标准的全覆盖、精细化、高水平。

（三）要实现法治化管理。要强化依法治理，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城市管理的顽症难题。目前，城市管理中仍然存在法制不健全、执法不够严的问题。要完善法规，抓紧填补城市管理领域的立法空白，及时修订不符合精细化管理要求的法规规章。要从严执法，重点是加强行业管理和综合执法的衔接，强化多部门联合执法，形成工作合力，用好用足法律资源，切实做到违法必究、执法必严，树立法律权威。2015

年 8 月,海口市决定在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推进“公安+城管”执法改革,设立城市警察队伍,建立健全城市管理联勤联动机制,探索城市管理和社会治理新机制,今年 3 月份,《海口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条例》的正式实施,又在法制层面对“公安+城管”联动机制提供了保障,保证了其常态化运行,收到了良好的效果。我们要学习借鉴其他城市的经验做法,积极探索城市管理机制体制改革,加强部门之间的联合执法,不断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四)要实现智能化管理。要更多运用信息技术手段,推进城市管理制度创新、模

式创新。加强基础数据库建设,摸清家底,建立基础数据库,是强化管理的基本依据。要加强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改变依靠人海战术的传统做法,充分发挥“互联网+”、物联网、云平台等载体在城市管理中的作用,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打造数字化城管。同时,加强设备力量,加大现代化、智能化机械设备在市政设施维护、环卫作业中的运用,提高维护管理水平和效率。

市人大城建环保委员会
市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工作室
2017 年 12 月 27 日

关于济南市物流业发展情况的报告

——2017 年 12 月 27 日在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上

济南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主任 汲佩德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济南市物流业发展情况,请予审议。

一、2017 年主要工作情况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支持下,按照走在前列的要求,聚焦物流中心加快提级扩容和

物流业又好又快发展,着力培育创新驱动、项目带动、政策促动三大动能,奋力实现争先进位,物流业主要发展指标首次居全省第一位,区域性物流中心地位初步确立,基本实现了“两年有看头”的目标任务。主要工作体现在四个方面:

(一)物流主要指标首次居全省第一

位，区域性物流中心地位初步确立。今年 6 项工作目标预计全部完成。前三季度，实现社会物流总额 17882.6 亿元，同比增长 12.4%，预计全年能够实现同比增长 13% 的目标，增幅居全省第一位；物流相关产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379.4 亿元，同比增长 30.7%，预计全年能够超额完成同比增长 20% 的目标；规模以上物流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7.7%，预计全年能够超额完成同比增长 11% 的目标；已完成新增仓储及相关设施面积 51.86 万平方米，已超额完成全年新增 50 万平方米的目标；预计全年能够完成新增规模以上物流企业 40 家，已完成新增国家 5A 级物流企业 3 家，总数达到 10 家，居全省第 1 位。拥有国家级物流示范园区 2 家，居全省第一，组建完成全省首支物流产业投资基金，为物流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平台支撑。

（二）物流中心载体建设取得新突破，物流枢纽、园区和新业态新模式等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支撑区域性物流中心快速发展的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取得积极进展，融通国际的中欧班列正式启运，济南国际邮件互换局兼交换站正式启用，济南机场货邮吞吐量同比增长 15.8%；我市成功入围供应链体系建设全国首批重点城市，传化泉胜公路港和综合保税区国际物流园列入全国首批货运枢纽规划，并各获得国家扶持资金 2500 万元；成立了山东首个智慧物流联盟和应急

物流联盟，首个城市共同配送物流信息平台正式上线运营，“乡村通”首次实现市县区农村物流配送全覆盖。传化泉胜公路港正式开园，临空经济区国际物流发展中心顺利组建；安博、怡亚通、京东、苏宁、唯品会等区域性物流总部落户济南，前三季招商引资额突破 98 亿元。宜家家居、迪卡侬、百联奥特莱斯、麦德龙等消费性物流企业形成集聚发展。崔寨镇获得全国首个“中国物流特色小镇”殊荣。

（三）区域性物流中心业态提升取得新突破，物流业提级强基工作扎实推进。“十三五”物流产业发展规划已出台，物流空间布局专项规划已编制完成；兑现物流专项资金约 1410 万元，物流专业支行为物流企业累计融资 20.82 亿元；济南传化泉胜公路港和山东航天九通车联网获全国首批无车承运试点企业。佳怡物流承担的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已通过验收，山东高速标准箱甩挂运输服务省级标准化试点已完成建设；成立全省首家物流寄递保卫支队；首次评定物流企业技术中心（省级 1 家、市级 4 家）；首次评审 20 家“两业联动”示范企业、10 家供应链管理标杆企业和物流金融示范企业。济南市荣获“2017 中国物流业最具创新力城市、最具影响力城市”，市经信委荣获“2017 中国物流十大管理创新奖”。

（四）加快推进物流专项规划出台，区域性物流中心发展战略和路径日益清晰。坚

持高点定位、超前谋划，持续强化战略研究和规划引领，提出了物流中心提级扩容的总体思路和发展战略：即牢牢把握济南位于“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一带一路”三大国家战略交叉位置的区位优势，牢牢把握物流中心建设的核心和本质要求是形成交通物流枢纽和货物集散中心，努力将济南打造成为国内区域性并融通国际的重要物流枢纽和货物集散中心。以加快内陆港建设为总抓手，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打造中国智慧物流名城，着力通过三提级三扩容，规划实现区域性物流中心快发展大发展的目标。一是着力实现全方位的铁路、公路、航空和城市路网交通运输支撑体系的优化提级和扩容；二是着力实现物流园区、物流节点、城乡一体配送体系等支撑物流业又好又快发展的城市空间布局的全面提级和扩容；三是着力打造现代物流产业体系，培育领先领军企业，促进两业联动，跨界融合，实现物流业供给能力的全面提级和扩容。

尽管 2017 年实现了“两年有看头”的目标任务，但当前我市区域性物流中心建设和物流业发展还存在不少问题和短板，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并认真加以解决。一是内陆港建设定位尚未明确。济南的物流中心要定位于“内陆港”，但我市内陆港建设至今尚未破题。二是多式联运亟待大力发展。内陆港的定位决定了要发展铁路、公路、空港的多式联运，而我市铁路、公路的区位枢纽长板优

势还不够强，大十字小米字的铁路网需要加快规划建设，内外畅通的城市路网更是亟待完善；航空运输的短板亟待提升；跨境运输通道建设起步晚，还没有形成区位枢纽优势。三是物流专业园区需进一步提升。要按照多式联运的要求，科学确定物流产业园区，“抓大并小、招大引强”，统筹规划建设重点物流产业园区，解决黄河南边、天桥区周边的“小、散、乱”物流企业，引导物流企业入园入区集聚发展。

二、2018 年工作打算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打造现代物流产业体系，紧紧围绕实现“三年有突破”的目标要求，牢牢把握区域性物流中心的核心功能和本质要求是形成区域性物流交通枢纽和货物集散中心，聚焦问题短板，强化目标导向，坚持规划引领、项目带动和政策促动并举，以加快内陆港建设和物流专项规划落地实施为抓手，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打造中国智慧物流名城，积极培育和引进领先领军企业，抓大并小，招大引强，承办好 2018 物流企业家年会，实现区域物流中心三提级三扩容，奋力实现社会物流总额增幅领跑全省。重点抓好以下七项工作：

（一）以内陆港建设为总抓手，引领物流中心建设实现新突破。加快实施内陆港建设行动计划，依托重要交通枢纽，建设大型物流园区，推进物流业集聚发展。建设济南

国际多式联运物流中心，继续申报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积极申请完善口岸功能，加快推进“1+6”都市圈城际配送体系建设，不断增强区域性物流中心载体吸引力和容纳力。

(二) 加快推进《物流专项规划》落地实施。坚持高点定位，持续深化物流中心建设战略研究，将加快物流中心“三提级三扩容”、全力推进内陆港建设、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打造中国智慧物流名城、实现物流业快发展大发展的战略转化为具体的《专项规划》。同时，增强《专项规划》的权威性、执行力和可操作性，进一步细化完善推进的目标、路径，充分发挥规划的战略引领作用。

(三) 加快交通运输支撑体系的优化提级和扩容。着力实现全方位的铁路、公路、航空和城市路网交通运输支撑体系的优化提级和扩容。积极融入国家战略，做强做优跨区域并融通国际的铁路网和高速公路网，拉长公、铁运输通道的长板。紧紧围绕降成本提效率，加快全市域城乡一体互连互通的路网体系规划建设，在加快高快一体路网和跨河“三桥一隧”建设的同时，加快航空货运、中欧中亚国际班列、小清河复航打通海上运输通道等体系建设。

(四) 物流新模式新业态取得新突破。抓好济南传化泉胜公路港和山东航天九通车联网作为全国首批无车承运试点企业推广工作；协调推进济南市作为供应链体系建

设全国首批重点城市示范企业遴选工作；承办 2018 中国物流企业家年会，提高济南区域性物流中心的影响力和美誉度。

(五) 物流信息化建设取得新突破。着力将济南打造成为中国智慧物流名城，即“一城四中心”：中国供应链体系建设重点城市，中国物流标准研发中心、中国物流大数据应用开发中心、中国特色电商物流集聚中心、中国物流人才培育中心。

(六) 招商引资取得新突破。从需求和供给两个方面培育和引进产业链条长、物流集散带动力强的领先领军企业，促进两业联动，跨界融合，积极承接京津冀协同区转移的知名物流企业和大项目落地发展，着力推进安博等工业物流领先领军企业区域总部尽快落地。着眼引进世界 100 强、国内 50 强物流企业，积极引导中小物流企业入园集聚发展，加快培育龙头企业和品牌企业，争取招商引资总投资额连年突破 100 亿元。

(七) 物流人才支撑体系建设取得新突破。积极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加强海外高校与本地大中院校对接，强化人才和智力支撑。学习借鉴美国多式联运、德国供应链、日本冷链和城市共同配送、新加坡及香港港口物流等先进管理标准和体系，全面提升济南物流人才国际合作水平。

总之，物流中心建设具有全局性、系统性，必须战略上高层推进，打好持久战，战术上落实责任分工，做到精准施策，打好歼

灭战。市经信委完全有信心有能力承担并发挥好市物流办牵头抓总、协调推进的职能，

为我市物流中心建设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以上汇报，如有不当，请批评指正。

济南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物流业发展情况的调查报告（书面）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

为协助常委会会议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物流业发展情况的报告，市人大财经委、财经工作室自 10 月份以来开展了物流业发展专题调研。听取市经信委工作汇报，与华润山东医疗有限公司、山东顺丰速递有限公司、山东海天物联有限公司、济南维尔康集团、山东载信物流有限公司等企业进行座谈交流，实地察看济南传化泉胜公路港、鹊华实业集团、九州通医药物流、佳怡物流等企业，针对发展中存在的矛盾和问题，广泛听取意见建议。12 月上旬，赴厦门、福州等地考察，学习借鉴兄弟市先进经验。现将调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今年以来，市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紧紧围绕“两年有看头”目标，聚焦物流中心提级扩容，着力培育创新驱动、项目带动、政策促动三大动能，区域性物流中心建设“两年有看头”的任务目标基本实现。全市物流业

发展总体平稳、稳中有进、进中向好。前三季度实现社会物流总额 1.7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9%，分别高于全省、全国 6 和 5 个百分点，总量居全省第 3 位，增速居全省第 1 位；加速物流企业提级扩容，新增国家 5A 级物流企业 3 家，总数达到 10 家，居全省第 1 位；国家级物流示范园区 2 家，居全省第一。济南市荣获“2017 中国物流业最具创新力城市”和“2017 年中国物流业最具影响力城市”。

1、基础设施建设全面铺开，物流业发展水平明显提高。“三枢纽两基地”建设加速推进，临空经济区组建国际物流园管理中心；董家镇公铁联运货运中心正在积极对接土地规划；桑梓店物流基地的济南传化泉胜公路港正式开园，首批 300 多家中小物流企业已经入驻；大桥路片区零点电商物流园主体建设已完成 70%；崔寨镇被省政府命名为全省唯一特色物流小镇。济南传化泉胜公路港和济南综合保税区国际物流园被列入全

国首批 31 个货运枢纽规划，共获得国家扶持资金 5000 万元。山东高速和佳怡物流企业标准化建设试点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与浪潮集团合作的济南物流云平台展示中心、全省物流园区联盟物流信息平台正在加快筹建，城市共同配送物流信息平台功能日趋完善。

2、重点项目建设进展顺利，物流通道建设加速推进。年初责任书中签订的 30 个重点项目，上海宇培济南电子商务分拨结算中心、济南传化泉胜公路港（一期二批）等 22 个项目已开工，开工率达到 73%，山东捷瑞物流中心二期、海那佳怡消费物流园等 8 个重点项目已竣工投产。中欧班列运营主体成立并开通运行，济南国际邮件互换局兼交换站正式启用。另外，菜鸟物流中心（一期）进入招拍挂阶段；大润发华北区物流基地及结算中心项目已办理立项、环评手续，土地已摘牌；上海宇培济南电子商务分拨结算中心主体建设已完成 50%。济南国际机场北指廊建设项目已完成立项，计划年底之前开工建设；济乐高速南延、绕城高速大东环等 2 个市域物流通道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批复，正在协调处理项目用地；“大十字小米字”区域性铁路枢纽建设进展顺利。

3、政策红利逐步兑现，物流企业快速增长。《加强物流短板建设促进有效投资和居民消费的实施意见》等物流扶持政策密集

出台，总规模 2 亿元的济南物流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基本组建完成。物流特色专业支行服务物流企业 89 户，累计融资 20.82 亿元。物流商业模式不断创新，物流业新旧动能转换迈出新步伐，争创“两业联动”示范区、国家级“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加快实施。引导知名电商品牌入驻各县区，打造名特优农产品网上示范性展示展销平台，设立乡镇快递服务站，打通物流“最后一公里”，实现济南市县区农村物流配送全覆盖。成功举办“2017 创新中国物流与供应链发展峰会”、“2017 第三届中国食品流通安全暨冷链物流发展峰会”、“2017 山东智慧物流高峰论坛”。成立山东首个智慧物流联盟和山东省应急物流联盟，山东航天九通车联网、盖世物流、佳怡物流等企业荣获多项国家级荣誉称号或成为国家级试点企业，区域性物流中心建设在全国物流行业的影响力持续扩大。

4、着手制定全市物流业专项规划，发展战略和路径更加清晰。加强战略研究和规划引领，明确提出物流中心的总体思路和发展战略：牢牢把握济南区位优势，努力将济南打造成为国内区域性并融通国际的重要物流枢纽和货物集散中心。努力实现三个方面的提级和扩容：一是着力实现全方位的铁路、公路、航空和城市路网交通运输支撑体系的优化提级和扩容。二是着力实现物流园区、物流节点、城乡一体配送体系等支撑物流业又好又快发展的城市空间布局的提级

和扩容。三是着力打造现代物流产业体系，培育领先领军企业，促进两业联动，跨界融合，实现物流业供给能力的提级和扩容。

二、物流业发展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近年来，我市物流业发展虽然有所提高，但是与先进城市相比差距明显，与我市区域中心城市功能还不相匹配。

1、大型物流基地建设滞后，集聚效应难以形成。目前只有盖家沟物流园区建设具备一定规模，与大型物流基地的愿景规划仍有不少差距。第三方物流龙头企业不多，发展不快，产业密度低，企业整体实力不强，多数物流企业的管理效率不高，现代物流企业较少。物流企业布局分散，物流资源集中度低，产业集聚能力弱，区域发展无明显优势，同质化竞争较为激烈。

2、物流企业成本上升压力加大。随着人力、土地、燃料等成本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加剧，影响物流企业运营的各要素价格呈上升态势，物流服务效益难以提升，物流企业的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据调查，运输型物流企业 2016 年燃料成本和过路过桥费约占总费用的 30—40%，一些物流企业在高成本、低收益状态下运行，制约了企业的扩张发展。

3、物流标准有待规范和完善。一是物流主体标准不规范。市场主体庞杂，竞争秩序不规范，诚信体系建设不完善，专业化和精细化与供应链的一体化配套服务水平有

待加强，小、散、乱的经营发展模式，急待用统一的标准进行规范整合。二是物流技术标准不规范，各种运输方式之间不能有效衔接，物流信息尚未达到共享共用，造成物流企业之间以及物流企业与客户之间的信息不对称。

4、专业化物流和精细化服务水平有待提升。随着经济结构的调整，物流市场的专业细分加快，市场对物流服务需求的个性化要求越来越高。一般性的运输、仓储服务，难以满足市场所需要的专业化、定制化、供应链一体化的服务要求。物流与信息流、资金流相结合，物流业与制造业、农业、流通业、金融业等多业联动的融合度不高。

三、加快推进我市物流业发展的建议

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对于促进我市产业结构调整、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高经济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为加快实现我市“打造区域性物流中心”的建设目标，建议加强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进一步优化物流业发展的政策环境。现代物流业的全面发展，离不开体制机制的保障和相关政策的支持。建议全面落实物流专项规划和产业发展规划，加大政府投入力度，切实减轻物流企业税收负担，积极扶持物流业发展。提高行政审批效率，改善物流业发展环境，支持物流企业做大做强，早日建成区域性物流中心。与打造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推动携河发展有机结合，充分发挥

济南的区位地缘优势发展大物流，实现我市现代物流业发展的变道换向、跨越赶超。

2、进一步整合交通运输资源。交通运输是物流的基础和核心，正在由单一化向多样化发展，各种运输方式逐渐形成有机结合、分工协调、彼此影响和作用的综合运输体系。由铁路、公路、航空、水运和管道五种运输方式协作组成高效合理的综合运输体系既是交通运输方式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区域物流的客观要求。要借助便捷的济南机场空港和高速公路网优势，依托济南新东站铁路枢纽及其连接的京沪、胶济两大铁路干线，利用一流的铁路运输设施，充分融合空港、陆港和铁路港的集约优势，发展互联互通的综合物流枢纽，做大做强“内陆港”，形成一条畅通的物流通道。

3、进一步推进物流园区规划建设。物流园区规划要与城市建设规划、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规划有机衔接，并纳入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全市一盘棋，长远规划，梯次推进。从基础设施建设入手，推进产业集群发展，打造省级国家级物流园区，促进物流企业入园经营，以实现“多式联运”为目标，提高产业集聚辐射能力。同时，要壮大骨干企业，引进国内外知名物流企业，整合提升“小、散、乱”物流企业，因企制宜，量

身打造布局合理、用地节约、产业集聚、功能集成、经营集约的货物枢纽型、生产服务型、商贸服务型、口岸服务型和综合服务型物流园区(中心)，以及为农产品、医药、冷链、危险货物运输、快递等配套的专业化物流园区(中心)。

4、进一步完善物流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物流标准化是加强物流管理的重要手段，信息化是现代物流业的重要支撑，政府有关部门要加大在这两个领域的投入和引导，不断完善我市物流企业和物流园区标准的制定、宣传和推广，规范物流园区和物流企业的建设管理，打造一批具有区域优势的专业化物流园区和物流中心。依托现有网络资源和政府公共信息网络资源，整合政府、企业的各类信息资源，建立以数字认证、网上支付和信息资源共享为技术支撑的物流信息系统。建设物流公共信息平台，推动经济圈内物流信息交换共享和智能配对，推进区域货物仓储、干线运输、落地配送等现代物流合作。继续培养完善济南传化泉胜公路港物流、盖世国际冷链及农产品、九州通医药物流电子商务等特色物流信息平台建设，提升物流信息化和标准化水平。

2017年12月25日

关于落实《市人大常委会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审议意见》情况的报告

——2017年12月27日在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上

济南市安监局局长 李 涛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济南市关于人大常委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以下简称“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整改情况，请予审议。

2017年9月市人大常委会对全市贯彻实施“一法一条例”的情况开展了执法检查，10月24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济南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全市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情况的报告》（以下简称《报告》），肯定了全市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贯彻实施“一法一条例”取得的成绩，指出了存在的五个方面的问题，并对下一步贯彻落实“一法一条例”工作提出的四个方面的建议。为此市政府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措施，落实整改责任，认真加以实施。现将有关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法检查发现问题办理情况

（一）强化安全生产宣传和教育培训。

针对市人大提出的“切实加强安全生产‘一法一条例’宣传工作”建议，市政府进一步加大对社会公众的安全法制宣传教育力度，提高全民安全生产意识。一是加大宣传报道力度。在国家、省市级新闻媒体共计发表新闻稿件946篇，制作专题片3个；制作播放安全生产动漫1个，编发《泉城安全》双月刊5期。在全省前三季度安全宣传统计排名中，我市取得一、三季度排名第一，二季度排名第二的优异成绩。二是拓宽宣传教育渠道。重点加强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型宣传平台的运营和管理，坚持每日在微信公众号上推送一次安全生产信息，累计发布消息731条，推送图文信息395条，制做微信答题游戏5期；在“济南安监”微博客户端发布消息805条。在济南电视台、济南电台、舜网网站重要时段播放安全生产公益广告；利用全市3100多辆公交车车载视频，每天每车播放10次安全生产公益短片等，多渠道多平台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基础知识。三是

注重寓教于乐。联合市委宣传部开展了“我和我的泉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争做最美安全卫士”安科杯竞赛活动；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七进”活动，制作安全生产宣传展板 40 块，在龙奥大厦、企业、学校、社区进行了巡回展；开展了以“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为主题的“安全生产月”活动、“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岗位练兵比武等活动，在寓教于乐中进一步增强了全民的安全生产意识。

（二）加强重点安全生产领域专项整治。针对市人大检查中提出的“深入开展专项整治，有的放矢解决问题”建议，市政府进一步增强专项整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一是从强化安全生产源头防控、加大随机抽查力度、落实“一案双查”制度等方面着手用力，大力开展日常监管执法见问题清单、见处罚指令、见责任人签字、见整改结果、见复查验收“五见”活动；严格落实事故查处挂牌督办、典型事故提级调查、警示通报、诫勉谈话、举报奖励等制度，严厉查处迟报、漏报、瞒报、谎报事故行为。二是结合开展“大快严”集中行动、“小散乱污”企业集中整治等重点行动，加大执法检查的频次和力度，深入开展风险摸排和隐患整治，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共检查企业 34696 家，排查整改问题隐患 49397 项，立案 187 件，停业整顿 174 家，受理举报 1050 起，淘汰关闭高风险、高污染、低效益企业 7000

多家，有力地规范了安全生产秩序。三是不断探索创新危化企业安全监管模式，针对执法检查组提出的安全生产基础不牢固的问题，加大了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向重点危化企业派驻“驻厂安全员”，强化对危化企业安全监管。同时市政府制定了《济南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实施方案》，决定开展为期三年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确定了 9 个方面、35 项重点工作。成立了济南市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全力推进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工作。目前，危险化学品储存交易中心已进驻危化品经营企业 600 多家，市区内原有的佳园化工市场、华幸化工市场等危化品经营场所已全部转型或关闭。2018 年底前原则上完成城市人口密集区危化品生产企业搬迁、转产和关闭工作。

（三）健全和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针对“环环相扣落实责任，齐抓共管安全生产”建议：一是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领导。调整了市安委会领导及成员单位，成立了由王忠林市长任主任，4 名市委常委、6 名副市长任副主任；46 名党委和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大安委会”，进一步强化了全市安全生产工作组织领导。组织相关部门进行了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梳理，细化明确了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职责。制定出台了《济南市 2017 年安全生产工作考核细则》，首次将市安委会成员单位纳入安全生产考

核范畴。起草了《济南市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并提交市法制办进行规范性文件审核，进一步健全完善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属地管理、综合监管、行业主管和企业主体五大责任体系，更好地推动安全责任全方位覆盖、全过程落实。二是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重点抓了“六个责任”：即企业主要责任人抓安全的安全责任、加强安全管理的安全责任、安全投入的安全责任、安全技术措施的安全责任、安全教育培训的安全责任、安全标准化实际开展的安全责任。另外，要求各级各部门企业认真抓好“全员岗位责任制”，对企业中不同单位、不同岗位、不同层次员工都要明确在安全工作中所承担的安全责任，明确自己就是安全工作的主体，以岗位职责为抓手，把企业主体责任落到实处。

（四）着力打牢安全生产基层基础。结合“切实加强队伍建设，坚持依法治安治乱”建议，市政府落实措施是：一是加强了基层安监队伍建设。制定下发了《关于设立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机构的通知》，明确在县区设立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核定编制5名左右。全市镇办、开发区共设立安监办148个，配备工作人员575名，并配齐了办公物品和执法装备，落实了基层经费保障，实现了编制、人员、经费、装备“四到位”。起草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村（居）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计划在每个村（居）配备1-3名安全生产专管员，把安全监管触角

向村（居）延伸，从源头上解决村（居）安全监管缺失的问题。二是大力实施科技兴安战略。按照市政府计划安排，市财政先后投资1000余万元建成了集行政执法、应急管理、事故统计、重大危险源监控、智能化综合考核等日常业务于一体的“一网双控”信息平台，加强了对辖区和行业领域企业隐患自查自改情况的监督，量化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绩效，严格考核和追责，对因工作不力而引发事故的，依法按规定上限查处，严肃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通过多种形式向社会公开安全隐患举报电话“12350”，完善并公布奖励办法。截止目前，全市“一网双控”信息平台划分责任网格3291个，录入注册企业15753家，辨识风险点1959个，排查隐患22773条。三是保持了打非治违高压态势。把严格监管执法贯穿至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安全生产大检查全过程，持续深化“大快严”集中行动成果，组织开展了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涉氨制冷、受限空间、涉粉防爆、消防、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及时查处了一批非法违法行为，消除了一批重大安全隐患。

二、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落实人大审议意见需做主要工作

（一）大力推进依法治安。“一法一条例”为依法治安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武器，我们将以此作为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的有力

推手，抓紧制定全面推进依法治安的政策措施。加强学习宣传，积极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加大宣传教育力度，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七进”活动，增强宣传教育的互动性、时效性，扩大覆盖面和影响力，切实在全社会形成依法治安的强大舆论氛围，不断提升全民安全意识。加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统一规范安全生产执法机构和乡镇街道委托执法，强化执法能力建设，提高执法质量。严肃查处生产安全事故，从严从重惩处各类非法违法行为。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法律顾问制度，加强警示教育，弘扬法治精神，切实提升安全生产工作法制化水平。

(二)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严格落实“一票否决”制度，传导压力、夯实责任。尽快出台《济南市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规定》，更加明确各级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责任。要求企业主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健全安全管理机构、完善安全生产制度、落实安全责任、加强教育培训、加大安全投入、排查治理隐患、做好应急救援、强化职业危害防治等，切实把各项安全措施落实到车间、班组和人头，从源头打牢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对工作措施不力、监管不到位、失职渎职而发生生产安全大事故的，严肃追究责任，特别是追究相关领导和责任人责任。

(三)加快“一网双控”建设步伐。进一步增强“网格化实名制”信息系统的实用性。分地区、分行业组织召开“一网双控”体系建设现场观摩会，举办“一网双控”体系建设专题培训班，重点培育标杆示范企业，推动“一网双控”体系建设“落地生根”，从而进一步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四)狠抓重点领域安全监管。继续深化油气管线、城市燃气、道路交通、建设施工、特种设备、粉尘作业、受限空间、涉氨制冷、消防、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等重点领域整治工作，严防事故发生。对发现的安全隐患抓住不放，坚决整改到位；对重大隐患挂牌督办，确保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对隐患严重、无安全保障的企业，坚决依法停产、停业整顿；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且难以整治到位的企业，依法予以关闭。

(五)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继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不放松，加强日常执法，突出重点执法，强化跟踪执法，完善联合执法，依法惩治各类非法违法行为。对无证、证照不全或过期、超许可范围从事生产经营建设，倒卖、出租、出借或以其他方式非法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拒不执行安全监管监察指令、抗拒安全执法等非法违法行为，对爆炸物品、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以及矿山等重点领域的严重违法行为，坚持露头就打、倒查追责，并按“一法一条例”规定

从严从重处理。对已经关闭或采取强制措施的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回头看”，务求整治到位。进一步发动社会力量和企业员工，积极举报企业重大隐患、非法违法行为和事故瞒报等情况，一经查实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六）突出抓好基层基础工作。把夯实基层基础作为一项常态性工作紧抓不放，抓出成效。积极开展安全生产职业教育培训、岗前培训、专业技能培训和警示教育培训，将培训对象向班组长和一线从业人员延伸，扩大培训范围，尤其加大对农民工的培训力度，增强其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积极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重点在“提质、扩面、增量”上有突破。着力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应急联动机制，及时编制修

订应急救援预案，抓好应急物资储备和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应急处置工作效率，把住生产安全“最后一道关”。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审议意见》要求，虽然我们就有关问题有针对性进行了整改落实，但由于全市各县区经济水平发展不均衡，总体安全基础依然比较薄弱，“打造四个中心，建设现代泉城”任重道远，还需市人大、社会各界、广大市民一如既往的支持、监督。下一步，我们将按照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意见和建议，坚决贯彻落实好“一法一条例”，坚持安全生产党政同责，坚持安全责任重于泰山，坚持好安全生产以人为本，为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济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济南市 2017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2017 年 12 月 28 日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关于济南市 2017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会议经过审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济南市 2017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

关于济南市 2017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2017 年 12 月 27 日在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上
济南市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交济南市 2017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17 年市级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变化情况

2017 年市级预算经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后，我们紧紧围绕“打造四个中心，建设现代泉城”总体目标，统筹各类财政资金，全力保障“四五三”工作体系重点项目建设，并取得了良好效果。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呈现出运行平稳、转型加快、活力增强、民生改善的良好态势。在此基础上，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新增民生政策、“四五三”工作体系建设、土地拆迁补偿等急需增加政府财力予以安排。拟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用于满足今年新增支出需求。具体是：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执行变化。为落实退役士兵安置和权益保障、拆违

拆临建绿透绿、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新能源公交车购置等新增支出政策，拟由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转入一般公共预算 267,893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0,000 万元，共计 287,893 万元，安排以下方面支出：

——支持四个中心建设方面 7,183 万元，主要用于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建设、支持科技创新计划、城市公共客运服务区建设等。

——支持公共公益事业方面 212,601 万元，主要用于大气污染防治、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拆违拆临建绿透绿以及新能源公交车购置等。

——保障新增民生政策方面 23,335 万元，主要用于落实退役士兵安置和权益保障、计划生育免费筛查政策，以及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等。

——其他方面 44,774 万元，主要是因提高警衔补贴需补发计提的住房补贴，以及高新区安置房建设前期相关支出等。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执行变化情况。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增加 1,700,000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增加 1,615,000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增加 85,000 万元。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我市“四五三”工作体系的有效推进,投资环境进一步优化,自下半年起,我市土地市场成交量回升明显。增加的政府性基金拟安排以下方面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安排支出 1,615,000 万元,主要是用于各熟化主体征地和拆迁补偿等成本性支出、组建基金以及纪委执纪审查场所等重点项目支出。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支出 85,000 万元,主要是用于土地收储。

(三)地方政府债券收支变化情况。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后,根据全省债券发行计划和存量政府债务到期情况,省财政又发行并转贷我市地方政府置换债券 44,000 万元,按规定全部用于置换政府债务系统中下半年到期的存量政府债务,全部转贷县区。其中:一般债券 30,100 万元,专项债券 13,900 万元。

二、2017 年市级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

上述事项,根据《预算法》第六十七条的相关规定,拟对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已审议批准的市级调整预算进行调整。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 4,144,560 万元调整为 4,462,553 万元,增加 317,993 万元,主要是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转入 267,893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 20,000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增加 30,100 万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 4,144,560 万元调整为 4,462,553 万元,主要是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 3,389,955 万元调整为 3,662,433 万元,增加 272,478 万元;债券转贷支出增加 30,100 万元;补助县区支出 15,415 万元(见附表 1、附表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 6,343,346 万元调整为 8,057,246 万元,主要是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由 5,345,132 万元调整为 7,045,132 万元,增加 1,700,000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增加 13,900 万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 6,343,346 万元调整为 8,057,246 万元,主要是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 5,526,595 万元调整为 7,206,595 万元,增加 1,680,000 万元;调出资金增加 20,000 万元,债券转贷支出增加 13,900 万元(见附表 3、附表 4)。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1. 2017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草案表

2. 2017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草案表

3. 2017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草案表

4. 2017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草案表

附件 1

2017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草案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6 年执行数		2017 年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金额	占本年收入合计%	金额	占本年收入合计%	可比增长 %		金额	占本年收入合计%	可比增长 %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合计	2779205	100.00	3020209	100.00	8.67		3020209	100.00	8.67
一、税收收入	788216	28.36	846040	28.01	7.34		846040	27.64	7.34
1. 增值税	384689	13.84	391381	12.96	1.74		391381	12.79	1.74
2. 营业税									
3. 企业所得税	122401	4.40	138001	4.57	12.74		138001	4.51	12.74
4. 个人所得税	45247	1.63	51010	1.69	12.74		51010	1.67	12.74
5. 城建税	77132	2.78	86682	2.87	12.38		86682	2.83	12.38
6. 其他地方工商税收	112421	4.05	126739	4.20	12.74		126739	4.14	12.74
7. 耕地占用税	2413	0.09	2720	0.09	12.72		2720	0.09	12.72
8. 契税	43913	1.58	49507	1.64	12.74		49507	1.62	12.74
二、非税收入	655400	23.58	716888	23.74	9.38		716888	23.42	9.38
9. 专项收入	173573	6.25	251803	8.34	45.07		251803	8.23	45.07
10. 行政事业性收费	184506	6.64	92170	3.05	-50.04		92170	3.01	-50.04
11. 其他各项收入	297321	10.70	372915	12.35	25.43		372915	12.18	25.43
三、县区分享税收收入	1335589		1457281		9.11		1457281		9.11
本年收入合计	2779205	100.00	3020209	100.00	8.67		3020209	98.67	8.67
四、债务收入	67000					196800	196800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67000					196800	196800		
五、转移性收入	904302		657651			287893	945544		
返还性收入	205849		210886				210886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7162		-100145				-100145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6076		-88773				-88773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9246		384812			267893	652705		
上年结转及调入资金等	388121		250871			20000	270871		
收入总计	4030507		3977860			484693	4462553		

附件 2

2017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预算数		2017 年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金额	占本年支出合计%	金额	占本年支出合计%	可比增长 %		金额	占本年支出合计%	可比增长 %
一、一般公共服务	263772	8.79	320689	9.46	21.58	6970	327659	8.81	24.22
二、国防	14879	0.50	15691	0.46	5.46		15691	0.42	5.46
三、公共安全	272937	9.10	318508	9.40	16.70	18774	337282	9.07	23.58
四、教育	314201	10.47	376456	11.11	19.81	1797	378253	10.17	20.38
五、科学技术	108894	3.63	132392	3.91	21.58		132392	3.56	21.58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	114231	3.81	119933	3.54	4.99	12700	132633	3.57	16.11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429509	14.32	493525	14.56	14.90	41	493566	13.28	14.91
八、医疗卫生	211591	7.05	248323	7.33	17.36	3299	251622	6.77	18.92
九、节能环保	113723	3.79	133942	3.95	17.78		133942	3.60	17.78
十、城乡社区事务	437824	14.59	481666	14.21	10.01	132701	614367	16.53	40.32
十一、农林水事务	129579	4.32	152306	4.49	17.54	3083	155389	4.18	19.92
十二、交通运输	80831	2.69	82971	2.45	2.65		82971	2.23	2.65
十三、工业商业金融物资等事务	305246	10.17	294634	8.69	-3.48	213	294847	7.93	-3.41
十四、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27933	0.93	24732	0.73	-11.46	26000	50732	1.36	81.62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85926	2.86	100965	2.98	17.50	66900	167865	4.52	95.36
十六、其他各项支出	89329	2.98	93222	2.75	4.36		93222	2.51	4.36
其中：预备费	26690	0.89	48000	1.42	79.84		48000	1.29	79.84
应急保障	20000	0.67							
本年支出合计	3000405	100.00	3389955	100.00	12.98	272478	3662433	98.51	22.06
债务还本支出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转贷支出						196800	1968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支出						196800	196800		
转移性支出	592095		587905			15415	603320		
上解中央省支出	475975		534448			15415	549863		
调出资金									
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0								
结转下年支出等	96120		53457				53457		
支出总计	3592500		3977860			484693	4462553		

附件 3

2017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执行数		2017 年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金额	占本年 收入合 计%	金额	占本年 收入合 计%	可比增 长%		金额	占本年 收入合 计%	可比增 长%
一、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351								
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28332	0.39	3000	0.06	-89.41		3000	0.04	-89.41
三、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四、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17180	0.24	3500	0.07	-79.63		3500	0.04	-79.63
五、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6268467	87.06	4650000	87.00	-25.82	1615000	6265000	79.86	-0.06
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25165	4.52	200000	3.74	-38.49	85000	285000	3.63	-12.35
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2675	0.18	20000	0.37	57.79		20000	0.25	57.79
八、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96150	6.89	421132	7.88	-15.12		421132	5.37	-15.12
九、彩票公益金收入	30221	0.42	30500	0.57	0.92		30500	0.39	0.92
十、水土补偿费收入									
十一、污水处理费收入	15042	0.21	17000	0.32	13.02		17000	0.22	13.02
十二、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6561	0.09							
本年收入合计	7200144	100.00	5345132	100.00	-25.76	1700000	7045132	89.80	-2.15
债务转贷收入	2929499					1221400	12214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929499					1221400	1221400		
转移性收入	-484762		-209286				-209286		
上级补助或返还区级收入	-1184597		-1030000				-1030000		
调入资金									
上年结转收入	699835		820714				820714		
收入总计	9644881		5135846			2921400	8057246		

附件 4

2017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预算数		2017 年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金额	占本年 支出合 计%	金额	占本年 支出合 计%	可比 增长 %		金额	占本年 支出合 计%	可比 增长 %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	3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三、城乡社区事务	3931074	97.45	4830968	98.90	22.89	2322000	7152968	89.12	81.96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3180450	78.84	4122268	84.39	29.61	2237000	6359268	79.23	99.94
2.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支出	13683	0.34	13641	0.28	-0.31		13641	0.17	-0.31
3.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00000	4.96	200000	4.09		85000	285000	3.55	42.50
4.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20000	0.41			20000	0.25	
5. 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支出									
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521941	12.94	458059	9.38	-12.24	-20000	438059	5.46	-16.07
7.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5000	0.37	17000	0.35			17000	0.21	
四、农林水事务									
五、交通运输									
六、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64536	1.60	13980	0.29	-78.34		13980	0.17	-78.34
七、粮油物资储备管理等事务									
八、金融监管等事务									
九、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38486	0.95	39647	0.81	3.02	20000	59647	0.74	54.99
其中：彩票公益金安排支出	28433	0.70	29828	0.61	4.91		29828	0.37	4.91
本年支出合计	4034128	100.00	4884595	100.00	21.08	2322000	7206595	89.78	78.64
债务还本支出									
地方政府其他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转贷支出						579400	5794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579400	579400		
转移性支出	103165		251251			20000	271251		
上解上级支出	9341		1000				1000		
补助下级或调出资金	18414		210000			20000	230000		
结转下年支出	75410		40251				40251		
支出总计	4137293		5135846			2921400	8057246		

济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增补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名额的决定

2017年12月28日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的决定》、《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人民陪审员选任、培训、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陪审员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请的关于增补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名额的报告，决定增补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名额30名，增补后名额为60名。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关于提请增补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人民陪审员名额的报告

济南市人大常委会：

按照《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的决定》、《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人民陪审员选任、培训、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陪审员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结合济

南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审判工作实际需要，建议增补人民陪审员30名。

请审议。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年12月19日

济南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 关于增补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人民陪审员名额有关情况的说明（书面）

市人大常委会：

现将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增补的依据和名额的确定说明如下：

一、高新区法院基本情况

高新区法院组建于2002年，履行基层法院审判职责，该院现有中央政法专项编制32名，实有干警32人，其中员额法官12人，近年来，随着高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辖区面积、人口数量的扩大，高新区法院受理案件的数量和范围大幅度增加。

2014年5月，高新区法院选任了30名人民陪审员，经济南市人大常委会任命后参加审判活动，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二、关于高新区法院人民陪审员增补的依据和名额的确定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的决定》第七条规定：“人民陪审员的名额，由基层人民法院根据审判案件的需要，提请同级人大常委会确定”。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试点工

作实施办法》第五条规定：“基层人民法院根据本辖区案件数量和陪审工作实际，确定不低于本院法官额数3倍的人民陪审员名额，陪审案件数量较多的法院也可以将人民陪审员名额设定为本院法官额数的5倍以上。”第十条规定：“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每五年进行一次。因人民陪审员退出等原因导致人民陪审员人数低于人民法院法官额数3倍的，或者因审判工作实际需要的，可以适当增补人民陪审员。增补程序参照选任程序进行。”

2017年高新区区域扩展至318平方公里，市场主体增至30000余家，法院的受理案件数量也逐年增加。截至10月底，2017年共计新收案件4755件，同比上升50.71%；结案5325件，同比上升93.49%，案件结收比111.99%。员额法官人均结案数453.42件，为全市法院员额法官平均结案数的2.5倍，案件结案率、结收比、人均结案数均位居全市法院首位。而高新区法院员额法官人数仅为12人，人民陪审员仅有30人，一线办案力量严重不足，案件多人少的矛盾十分突出，

亟需增选人民陪审员协助审判工作。

按照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根据高新区法院审判工作的需要,结合高新区员额法官人数和现有人民陪审员人数,建议增补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

名额30名,增辛补后名额为60.名,是员额法官人数的5倍。

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

2017年12月27日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免名单

2017年12月28日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

任命:

李雅男、周莹、董晓静、刘永红、赵金忠、荆晓芳、陈文玲、黄开成、王丙忍、吴同斌、王连勇、杜海霞、韩春景、陈延华、程娟、倪维珍、赵素环、张希田、杨成宝、赵凤兰、马鹏程、李在武、田炳亮、师吉琦、褚光君、林玲、王旭玲、吴淑芬、刘建峰、魏芳萍为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

侯存福、单慧娟为济南市人民检察院检

察员。

免去:

谢庭树、方庆明的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职务;

戴利军、董文龙、佟淑芹、吴彦沛的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谢成文的济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侯存福、单慧娟的济南市城郊地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有关工作报告的意见

一、关于高新区建设发展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认为，今年以来，高新区紧紧围绕全市“打造四个中心，建设现代泉城”中心任务，深入推进“再次创业”，努力在推进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上狠下功夫，经济发展的规模和效益显著提升，为全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起到了带动示范作用。针对存在的创新能力有待增强，创新人才的培养和引进需进一步提高等问题，常委会组人员建议：

一是进一步做好整体发展规划，统筹推进经济和各项事业协调发展。要在继续加快高新区发展的同时，紧紧围绕“1+454”工作体系，加快整合相关职能，继续深化机制体制改革，全面提升行政服务效能，促进开发区快速发展。进一步提高规划服务水平，统筹规划，科学设计，既充分考虑区内企业发展需求，也充分考虑群众切身利益，推进高新区科学发展、和谐发展。要把高新区的创新发展同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有机融合起来，整合一切有利于园区创新发展的资源和要素，形成推动高新区发展的强大合力。进一步明确高新区“创新驱动、产城融合”发展

战略，积极推进科技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形成以创新引领园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良好局面。

二是进一步强化创新创业保障，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坚持创新驱动，注重发挥省会科技创新资源丰富的优势，加大创新活动支持力度，加强创新体系建设，完善协同创新机制，吸引全国特别是京沪地区高端研发资源聚集。全面深化与海外企业的科技合作交流，推动中小企业走出去和对海外高端技术的引进应用。大力发展大数据产业与新一代信息技术、量子科技等产业，加快推动产业迈向中高端，为“四个中心”建设提供强大支撑。要不断完善政府引导和社会资本有机结合的创业投资机制，鼓励企业加大创新投入，开展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集中科研力量，突破一批制约企业发展的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发明、品牌和标准。大力推进众创、众包、众扶、众筹，加快构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支撑平台。促进科技中介服务集群化发展，建立多层次创业导师服务队伍，完善孵化服务机制，推动更多的群体投身创业创新活动，使高新区真正成为先进技术的

承接地和扩散地，成为高新技术的原产地和产业化基地。

三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打造国家一流人才特区。进一步形成更具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优势，以重点产业和重点区域需求为导向，坚持高端引领和整体开发相统一、培养本地人才和引进海内外人才并重，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突出园区主阵地和用人单位主体作用，加快打造有利于培养、集聚、用好人才各类创新创业平台。要强化人才投入优先保障，发挥政府投入引导作用，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个人等有序参与人才资源开发和人才引进。最大限度释放人才红利，营造有利于人人皆可成才和青年人才脱颖而出的环境，倡导崇尚专业、爱岗敬业、工匠精神的社会氛围。

四是打造一流生态环境，着力营造对外吸引力。新常态下招商引资的吸引力在于营造适宜产业发展的生态环境。高新区要整合招商服务体系，以营造“高素质、低成本”的企业营商环境为重点，着力构建“大服务、大招商”格局，完善从招商引资到落地建设、投产运营、扶持壮大全过程、多层次的服务全覆盖，尽快形成适宜企业发展的“生态环境”。要进一步加大《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的宣传贯彻力度，加快配套制度的建设和完善，积极运用《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调整各方面关系，推进依法治区、依法兴区和依法强区进程，将高新区

的各项工作纳入法制化和规范化轨道，促进高新区创新发展、科学发展、依法发展。

二、关于全市城市管理工作情况报告的 审议意见

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认为，今年以来，全市城管系统紧紧围绕我市“453”工作体系，全力以赴，扎实攻坚，拆违拆临、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大气污染防治、城管业务提升等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是，当前城市管理工作任务仍然繁重，与许多先进城市相比和人民群众期盼还有不小的差距。要继续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勇于担当、主动作为、久久为功，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

一是统一思想，进一步提高对城市管理的认识。城市管理一直以来都是广大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既关系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大局，又关系着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既是济南对外形象的一张重要名片，又是济南文明进步的一个重要标志。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城市工作会议精神，高度重视城市管理工作，把城市管理作为重要的民生工程来抓，牢固树立“人民城市人民管、管好城市为人民”的理念。要把城市管理作为城市重要的软实力来抓，把济南打造成为一个有序、整洁、文明、宜居的城市。

二是明确职责，进一步创新城市管理的机制。城市管理工作是一项复杂的综合性工程，工作面宽量大。要进一步明确市、区县

政府及相关部门的职能职责，特别是推行城市网格化管理和信息智能管理体系，提升城市科学化管理水平。要把我市城市管理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和政府目标管理，做到城市管理规划有蓝图，任务有指标，管理有手段，工作有考核，绩效有评价，责任有奖惩，进一步探索和完善相关制度机制，争取更加科学的举措和办法，推进城市管理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实效化。

三是加大投入，进一步提升城市管理水平。要加大对城市管理基础设施的投入，重点向机械化清扫设备、公共交通、行人和自行车交通系统、智能管理系统等配套设施倾斜。要坚持不懈、持之以恒保持监管的高压态势，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开展占道经营、乱摆摊点、以路为市集中整治专项行动，要加强对流动早餐摊、烧烤摊为主的路边餐饮管理，切实加强日常巡查管理，引导经营业主逐步做到依法依规经营。要重视城区环境卫生治理工作，加大环卫设施投入，加强日常保洁和垃圾收集清运，强化餐饮门店餐厨垃圾规范处置，全面提升城区环境卫生治理水平，营造舒心舒畅、干净整洁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四是宣传引导，进一步形成城市管理的合力。要建立和完善职责明确、相互配合、联合行动、重点整治的部门联动经常性工作机制，形成统一、协调、高效的城市管理系

统，实现部门单独执法向综合执法转变。要加强对职能部门行政执法人员的教育，树立执法就是服务的理念，大力推行阳光执法、文明执法，努力建设一支素质高、纪律严，群众满意的行政执法队伍，主动适应城市管理不断发展的需要。要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氛围，引导广大市民牢固树立“同呼吸、共命运”的责任意识和自律意识，牢固树立“城市是我家、管理靠大家”的生活理念，努力形成城市管理人人参与、人人共享的氛围，形成社会关心、全民参与、齐抓共管的城管合力。

五是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提升城市生活品质。要按照“一全三化”要求（全覆盖和法治化、智能化、标准化），以标准为引领、以人民为中心、以实效为根本，加强全市顶层设计，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健全治理模式、提升管理效能。要聚焦重点难点，精准发力、持续用力提升城市品质，着眼当前最突出的问题和群众最迫切的需求，突出抓好“有序、安全、干净”城市品质的基础建设和“绿化、亮化、文化”城市品质的内涵提升这两个层面。要抓住城市精细化管理这个核心任务，用“绣花”的工夫管理城市，努力在城市环境、城市功能、公共服务、城市秩序等方面提质提效，以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助推城市品质提升。

三、关于全市物流业发展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认为,市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紧紧围绕“两年有看头”目标,聚焦物流中心提级扩容,着力培育创新驱动、项目带动、政策促动三大动能,区域性物流中心建设“两年有看头”的任务目标基本实现。全市物流业发展总体平稳、稳中有进、进中向好。常委会组成人员指出,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对于促进我市产业结构调整、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高经济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为加快实现我市“打造区域性物流中心”的建设目标,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

一是进一步优化物流业发展的政策环境。全面落实物流专项规划和产业发展规划,加大政府投入力度,切实减轻物流企业税收负担。提高行政审批效率,改善物流业发展环境,支持物流企业做大做强,早日建成区域性物流中心。与打造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推动携河发展有机结合,充分发挥济南的区位地缘优势发展大物流,实现我市现代物流业发展的变道换向、跨越赶超。

二是进一步整合交通运输资源。由铁路、公路、航空、水运和管道五种运输方式协作组成高效合理的综合运输体系既是交通运输方式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区域物流的客观要求。要借助便捷的济南机场空港和高速公路网优势,依托济南新东站铁路枢纽及其连接的京沪、胶济两大铁路干线,利用一流的铁路运输设施,充分融合空港、陆港和铁路港的集约优势,发展互联互通的综合

物流枢纽,做大做强“内陆港”,形成一条畅通的物流通道。

三是进一步推进物流园区规划建设。物流园区规划要与城市建设规划、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规划有机衔接,并纳入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从基础设施建设入手,推进产业集群发展,促进物流企业入园经营,以实现“多式联运”为目标,提高产业集聚辐射能力。壮大骨干企业,引进国内外知名物流企业,整合提升“小、散、乱”物流企业,因企制宜,量身打造布局合理、用地节约、产业集聚、功能集成、经营集约的货物枢纽型、生产服务型、商贸服务型、口岸服务型和综合服务型物流园区(中心),以及为农产品、医药、冷链、危险货物运输、快递等配套的专业化物流园区(中心)。

四是进一步完善物流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要加大在这两个领域的投入和引导,不断完善我市物流企业和物流园区标准的制定、宣传和推广,规范物流园区和物流企业的建设管理,打造一批具有区域优势的专业化物流园区和物流中心。依托现有网络资源和政府公共信息网络资源,整合政府、企业的各类信息资源,建立以数字认证、网上支付和信息资源共享为技术支撑的物流信息系统。建设物流公共信息平台,推动经济圈内物流信息交换共享和智能配对,推进区域货物仓储、干线运输、落地配送等现代物流合作。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组成人员出席第八次会议名单

出席名单（38人）

殷鲁谦 谭延伟 巩宪群 孙积港 许强 李胜利 覃俊文
于炳生 王永金 王晓春 王铁志 王锡峰 印东 冯雷
吕洪涛 刘民 刘海萍 刘勤 孙法星 孙贵民 杜岩
李全福 张海昕 张淋生 卓长立 郑金松 赵杰 秦旭
袁淑玲 贾杰 高淑贞 唐忠 唐淑英 鹿中华 彭寿谦
傅金峰 蔡东 臧浩 魏军

缺席名单（2人）

陈宁宁 王锡峰

济南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八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

徐群 王宏志 张爱云 宋文娟
汲佩德 吕灿华 李涛 周之勇
栾杰 钱城 朱庆胜 李建 王长元 程艳霞 付丽 马庆军 赵纯豹
朱增利
段迎军 许玉慧 赵静海 李雷 苗建国 王益华 袁磊
李彬 张瑞 赵之祥 诸葛利 金丽霞 常宁 刘德国
冷少华 彭子钢 朱贺之 王金宗 马新军 张帆 孟祥勇
叶传海 李军昌 金哲